



## 纽约的街头小贩

纽约的街头小贩多是新移民，他们忙于生计，没有时间和精力与市议员斡旋，加上英语不好，在关系到生计和前程的大事上，往往非常被动

■ 文/罗慰年

### 街头美食汇

在纽约，街头小贩有将近一半是做食品生意的。纽约见不到大陆和台湾那样的小吃一条街。除非逢年过节或夏天，街头派对的各种小吃会集中在一条街上，平时是见不到集中的特色小吃摊的。但在一些城市的街头，尤其是公司比较集中的地段，常有餐车提供午餐。这种街头餐车多在人流多的街头，在纽约这样的旅游城市更是星罗棋布。

纽约市有 530 辆小餐车，405 辆全

年运营，125 辆只在夏季运营。这种小餐车提供的食品便宜实惠，最初只有简单的咖啡和面包，后来扩大到亚洲、中东、南美等各族裔食品，可谓“走遍纽约，吃遍世界”。来纽约旅游的人们来自世界各地，能在异国他乡的街头品尝到家乡的风味，必将有一种别样的惊喜。

街头食品烹制简单方便，游客肚子饿了，到摊位前等几分钟，就能吃到现做的美食。走到哪，吃到哪，正是旅行者出发前的梦想。有一年去伦敦，发现

伦敦的街头小吃很少，餐馆的食品既贵又不方便，唯一合口味又经济的食品是炸鱼片配薯条。

中国人来纽约，除了购物，便是寻找好吃的。法拉盛的餐馆集中了中国几乎所有的菜系，而且非常地道。去馆子吃和在街头吃感觉并不一样。法拉盛有一种非常“中国”的食物，就是新疆羊肉串，这种中国美食在这里到处可见。羊肉串的摊档前常常站着等吃烤羊肉的人，一美元一串，经济实惠又好吃。

街头小贩有一些是卖蔬菜水果、日用品和儿童图书的。漫步于曼哈顿街头，无论是在富人住宅区，还是在普通住宅区，都能见到卖菜的小贩。卖蔬菜瓜果的56%是华人，44%是孟加拉人。摆瓜果蔬菜摊的人都是为了混口饭吃，不像卖熟食需要一个封顶的餐车，蔬菜可以摆在露天的小车上，甚至拿些纸盒在街头临时搭一个“柜台”，就开卖了——这些卖菜的小贩多集中在曼哈顿唐人街的一些街头空地上。

以前，在曼哈顿孔子大厦前的地威臣街有不少这样的卖菜小贩。他们的菜都比商店卖得便宜，路过的行人都习惯了顺手买上几把菜，遇到下班人流高峰期还要排队。这些菜贩后来遭到孔子大厦住户的投诉，被“驱逐”到别的地方了。

路不转车转。卖蔬菜的小贩不需要固定的地盘，他们看到哪里可以做生意就凑到那里。法拉盛图书馆附近的街道上最近就多了一家卖蔬菜的小摊档，这家蔬菜摊档占据了法拉盛行人最密集的一个街头，正所谓“人流为财”。他们卖的多是没有叶子、体积小的小菜，像马铃薯、西红柿、球莴、辣椒。他们卖菜的方式也很独特，称重不用秤，而是用碗，用来称重的大碗有十几个。当然，这家菜摊的菜品质也不错，有次我经过这家蔬菜摊，发现朝天椒特别好，就买了一碗做成泡椒，味道又辣又劲道。

### 罚单猛如虎

街头小贩还有一种是给人画画的，纽约有很多中国艺术家以此谋生。我认识的一些画家朋友都曾在街头给人画像写生，有的后来成了知名画家，有的后来做别的生意去了，有的至今还驻守在街头画画。街头艺术家最大的困惑是面对警察的罚单。一张罚单可以高达1000美元，通常是因为摊贩违章，或是出于安全原因，全市一年开出的罚单近3万张，大多数是1000美元的罚单。

纽约街头的小贩83%来自美国以外

的国家，孟加拉国移民占18%，人数最多；其次是中国移民，占16%。小贩多是合法移民，他们在母国的谋生能力在美国派不上用场，加上他们多半英文不好，没有办法跟警察沟通。警察给罚单也不解释原因，拿到罚单的也不敢与警察争辩。还有一些无照小贩主要来自西非和中国，他们见到警察像老鼠见到猫，跑都来不及；生怕被警察抓到，吃上官司，因为没有身份而被遣返。

以前警察开的罚单没有注明罚款数额，后来罚单上都标明了罚款数额。处理罚单时，钱少的放在信封里交给纽约市财厅了事；罚款数额大的要到法庭跟法官争辩。英语不灵光的小贩，还要带上翻译才能跟法官抗辩，由法官决定是否犯法和交多少罚款。小贩们生活贫穷，收入微薄，辛辛苦苦挣的钱有5%要缴罚单，可见“罚单猛如虎”。

一个叫做“城市公正—街头摊贩项目”(Urban Justice—Street Vendor Project)的组织，正在推动纽约市立法，保护小贩的权利。其中一个议案的发起者包括代表曼哈顿选区的华人市议员陈倩雯，该议案提出修改现在的法规：“第一次违规罚款不少于25元，不超过50元；两年内再次违规，罚款不低于50元，不超过100元；两年内第三次违规，罚款不少于100元，不超过250元；两年内超过三次违规，罚款不少于250元，不超过1000元。”这是一个渐进性的法规提案，限制警察开出巨额罚单。

2013年2月27日，五条减轻摊贩惩罚的法案在市议会以高票通过。最高罚款额从每次1000元降至500元；改变惩罚体制，只对重复违规的摊贩增加罚款额度。“城市公正—街头摊贩项目”最初争取把罚单上限定在250元，但纽约政府只肯答应上限500元的要求。市议会的这条法案遭到了市长的否决。5月8日，市议会“反否决”了市长对降低摊贩罚款额的否决，法案120天后正式执行。

### 弱势的新移民

烤羊肉串的摊档几乎占据了法拉盛的主要街头。烤羊肉串的最大“公害”是烟，从烤车里冒出的浓烟会冲到街边的楼宇。有一天我去法拉盛找会计师办事，他的办公室窗户就对着楼下的羊肉串烤车，“没有办法，不能开窗，一开浓烟就冒了进来。”他准备向法拉盛的市议员顾雅明投诉。

小企业或小商小贩是政治上的弱势群体，纽约的街头小贩多是新移民，只看到眼前的一点利润，看不到未来的奋斗目标。他们忙于生计，没有时间和精力与市议员斡旋，加上英语不好，在关系到生计和前程的大事上，往往非常被动。在各个经济团体中，他们是最弱势的团体。

顾雅明生活和工作都在法拉盛，对法拉盛非常熟悉。他发现很多食品车停在违规处运营，确实给周围环境带来很大影响。“烤肉串的味道实在太大，每年都有很多人来办公室投诉，能否将这些食品车集中到一个区域，像台北或香港一样，做成美食区或夜市？”2013年，顾雅明在一次听证会上提议。市议员葛罗尼克也提出一个提案：小餐车摆放地点需由交通局与卫生局共同指定。

街头小贩的另一个“天敌”是街边的商铺。他们认为，小贩在路边摆摊，拉走了客源，挡住了他们的生意，影响他们开店。小餐车对餐馆造成的威胁最大，餐馆老板因此会游说市议员替他们说话。能够开店铺的商人财力显然比小贩雄厚，他们在市议员竞选时，通常是“大金主”，遇到小贩对他们的生意造成“骚扰”，他们就会向选区的市议员“投诉”。选区的议会会看哪方面的呼声高，平衡各方面的利益，决定这件事的取舍。提案是否可行，还受到历史因素的制约。1940年，纽约有一个法庭命令：市府没有权力介入流动食品餐车和餐馆之间的竞争。一个法案是否通过，取决于法案涉及的利益各方的角力。☺